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珠海橫琴新區管理委員會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hengqin.gov.cn/hengqin/xxgk/201801/862498f96e004888943a72543991627d.shtml>)

附錄

## 珠海市橫琴新區管理委員會辦公室文件

珠橫新辦〔2017〕39號

### 橫琴新區管委會辦公室關於印發《橫琴新區 企業研究開發費補助資金管理 暫行辦法》的通知

區直各部門，區屬各國有企業：

《橫琴新區企業研究開發費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已經區管委會同意，現印發給你們，請認真貫徹實施。實施過程中遇到的問題，請徑向區商務局反映。

橫琴新區管委會辦公室



2017年12月28日

### 橫琴新區企業研究開發費補助資金 管理暫行辦法

第一條 為提高我區企業研究開發新產品、新技術、新工藝的積極性，引導企業加大研發費用的投入力度，不斷提升技術創新能力，根據《珠海市加快推進科技創新若干政策措​​施》（珠府〔2015〕61號）有關精神，制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中企業研究開發費是指符合《關於完善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政策的通​​知》（財稅〔2015〕119號）規定範圍，並經稅務部門同意稅前加計扣除的企業年度研究開發費用支出。

第三條 本辦法中企業研究開發費補助資金（下稱補助資金）由區財政統籌安排。

第四条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企业可以享受补助资金：

- (一) 工商注册和税务登记在横琴新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 (二) 符合横琴新区产业发展规划；
- (三) 企业从事的研究开发活动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公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 (四) 税务部门核定的企业上年度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额超过 10 万元；
- (五) 企业从事的研究开发活动发生在横琴和与横琴统筹发展的一体化区域。

第五条 企业获得的资金补贴额度按税务部门通过税前加计扣除核定的企业上年度研发费用×15%计算，原则上每个企业获得的年度补助额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

第六条 研发费补助无须企业申报。税务部门提供已核定的上一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清单。区商务局根据税务部门提供的清单，发企业核对确认后，按照补贴计算公式，拟定当年补助资金计划。

第七条 补助资金计划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区商务局按相关程序报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议审定后办理拨款手续。

第八条 补助资金支持方式为无偿资助，企业收到补助资金后，应按国家规定的相关会计准则进行处理。

第九条 补助资金接受区监察、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和社会监督，对弄虚作假骗取补助资金的申请单位，一经发现，区商务局有权追缴已拨付全部补助资金，将失信商事主体列入横琴新区失信商事主体联合惩戒清单并实施联合惩戒。

第十条 本规定由区商务局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有效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